

## 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2日以送达和通讯方式发出，并于2024年8月1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的方式召开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程诚女士主持，本次会议应到9位董事，实到9位董事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经全体董事审议表决，会议通过以下议案：

一、会议以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》；

《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》和《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的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。《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将同时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。

二、会议以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；

《公司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详见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 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。

三、逐项审议通过了《公司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；

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，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，拟选举程诚女士、文琼尧女士、汪本法先生、胡鹏女士、姚迪女士、徐敏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，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。

经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上述候选人逐个表决，表决结果如下：

（一）会议以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选举程诚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》；

（二）会议以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选举文琼尧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》；

（三）会议以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选举汪本法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》；

（四）会议以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选举胡鹏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》；

（五）会议以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选举姚迪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》；

（六）会议以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选举徐敏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》。

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**四、逐项审议通过了《公司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；**

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，并经董事

会提名委员会审核，拟选举马长安先生、张华平先生、张璇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，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。

经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上述候选人逐个表决，表决结果如下：

（一）会议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选举马长安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》；

（二）会议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选举张华平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》；

（三）会议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选举张璇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》。

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，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，并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。

**五、会议以 6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》；**

关联董事马长安先生、张华平先生、张璇女士回避表决。

根据独立董事的工作性质，结合当地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薪酬的平均水平和公司实际情况，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，董事会同意将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津贴确定为每人每年 7 万元人民币（含税）。

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**六、会议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**

公司拟定于 2024 年 9 月 3 日在安徽省合肥市祁门路 1777 号辉隆大厦 19 楼会议室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《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详见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)。

## 七、备查文件

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8月13日